

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3年7月30日,建设单位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根据《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环评批复等要求在本单位组织召开了项目竣工环保设施现场验收会。

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监测单位湖南中润恒信检测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长沙市久森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并邀请3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经认真查阅相关资料、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2003年4月初,浏阳市小河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在小河乡田心村同心组新建一条标准化生产线—浏阳市小河烟花制造有限公司东港生产线。该生产线于2003年11月份取得浏阳市环保局《关于浏阳市小河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件(浏环复[2003]32号)。

由于经营事项,浏阳市小河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将伍家山工区与同心组工区(东港生产线)进行拆分,拆分前后总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防治污染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拆分后伍家山工区归浏阳市小河烟花制造有限公司所有,同心组工区(东港生产线)归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详见文本附件拆分协议)。综合上述情况,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与浏阳市小河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共用环评批复浏环复[2003]32号。并承诺污染防治设施、排放口等相关环保主体责任各自负责,严格落实国家生态环境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完善排污许可证、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环保手续。

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位于浏阳市小河乡田心村同心组,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原辅材料仓库、产品仓库等,生产规模年产组合烟花类(B、C)级、吐珠类(B、C)级、小礼花类(B、C级)产品共计12万箱。

陈维好 陈维好
徐小军 叶春峰

2、项目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浏阳市小河烟花制造有限公司于2003年4月完成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浏阳市环境保护局于2003年7月8日以“（浏环复【2003】32号）”下达该项目的批复。2020年4月17日，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4301817923759690001Y）。

目前，项目已建成并投入运行，具备环保验收监测条件。项目建设、运营期间无环境污染事件投诉、违法和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3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15.05万元，占总投资5.0%。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位于小河乡田心村同心组的、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东港烟花生产线竣工环保验收。东港烟花生产线取消锅炉建设。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现场勘查及查阅相关资料：本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性质、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环保措施基本与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一致，项目变动情况如下：

（1）东港烟花生产线取消锅炉建设，改为空气源（电）热泵烘焙；（2）生产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由达标排放改为经沉淀池后回用于地面冲洗，不外排。

上述变动减少了污染物的产生和排放，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环保措施：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详见表1。

表1 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污染源	环保设施设备	实际投资
废气	食堂油烟	油烟净化器处理后屋顶排放	1.5
废水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其他一般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2
	生产废水	生产车间地面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后回用于地面冲洗，不外排	10
噪声	噪声设备	基础减震、隔声	0.5

陈树
时华 徐小军

固废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处理；废纸筒、边角料定期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化工原料包装物由原材料供应商回收；含火药废渣在安全监督管理部门指定或批准的地点销毁；废油桶、废柴油等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资质公司处理。	1.05
总计		15.05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明：本项目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隔油后与其他一般生活污水一同进入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作农肥；废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厂界噪声均满足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要求，一般固废、危险废物均依法处理/处置。

污染物排放总量：环评及环评批复未提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调查，本项目配套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建设到位，项目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保验收材料齐全；对照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验收工作组认为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大气、水、噪声、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达到竣工验收条件；经核查，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第八条所列验收不合格情形，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完善环保标牌、标识，规范危险废物厂内暂存、台账记录、外委处置管理。

验收组工作组名单：

陈静
李加号
徐小军

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签到表

时间: 2025 年 7 月 30 日 地点:

验收工作组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电话	身份证号码	备注
组长	叶春华	浏阳市东泰烟花制造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1307467285	43018119830406928	
成员						
成员	刘加一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副总	13707316851	430102196302100572	专家
成员	徐小军	长沙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工程师	1537405874	3205041903101336	专家
成员	陈能华	湖南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	高工	060711801	430602197111011734	专家
成员						
成员						